## 关于做好博士学位论文送审工作的通知

各博士生培养单位：

根据《东北大学关于博士学位论文“双盲”隐名评审的暂行规定》，2017 年6月起，依托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论文送审平台（以下简称“送审平台”）开展博士论文送审工作。近日，送审平台全面升级，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送审学位论文的受理时间

学期内，每周周二和周四受理论文送审。

寒暑假期间，设立专门时间受理论文送审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结合实际工作，在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讨论学位会议前后一周、法定节假日不受理论文送审。

二、提交材料的种类和要求

1. 学位论文（电子版）；

2.《学位论文创新性评价表》（电子版，见附件1）；

3.《学位论文公示材料》（电子版，见附件2）；

4.《学位论文信息汇总表》（电子版，见附件3）；

5.《学位论文摘要》（电子版，见附件4）；

6.《申请博士学位人员攻博期间发表SCI（或CSSCI）论文情况统计》（电子版，见附件5）；

7.《博士生送审博士学位论文申请表》（纸质版）；

8. 学位论文评审费转账通知单（纸质版）。

上述送审材料的具体要求，详见附件6。

三、专家评阅意见查询

学位论文专家评阅书返回情况可在研究生院网站、学院教务秘书处查询。

附件1：学位论文创新性评价表

附件2：学位论文公示材料

附件3：学位论文信息汇总表

附件4：学位论文摘要

附件5：申请博士学位人员攻博期间发表SCI（或CSSCI）论文情况统计

附件6：学位论文送审材料要求

研究生院

2020年9月15日